## 中国海洋大学监考守则

根据《中国海洋大学全日制本科课程考试管理办法》的规定,为保证学校组织的各类考试工作的顺利进行,制定以下监考守则。

- 一、 监考工作由各教学单位推荐在职在编工作人员承担,监考教师要自 觉按学校安排的监考日程、监考科目到指定考场实施监考工作。
- 二、 监考教师要以高度的责任感和熟练的业务技能做好考场的监督、检查工作,严格维护考场纪律、制止违纪作弊行为,确保考试公正、顺利地进行。监考工作开始前,监考教师要认真学习国家、省和学校有关考试政策、法规,熟悉监考业务。
- 三、 当场考试开始前 20 分钟, 监考教师持有效身份证件(以下证件的任一种:工作证、身份证、校园智能卡)到指定的考务室报到,同时领取试卷、考生名单、座位牌、监考标志牌等材料,提前 10 分钟进入教室清理考场内的书籍等物品,安排考生座位,确保考试设施有效可用。
- 四、 考生进入考场时,监考教师要认真核验学生的有效身份证件(以下证件的任一种:学生证、身份证、校园智能卡),确认考生身份无误后指导考生按规定对号入座,然后逐一安排考生在考生名单上签字。
- 五、 考试开始前5分钟,一名监考教师当众启封试卷并清点试卷数量, 另一名监考教师向学生宣读《中国海洋大学考场规则》的有关内容, 提醒考生再次清理违规物品,关闭手机等电子设备。
- 六、 考试开始铃响后, 监考教师按实到考生逐一分发试卷和其他考试资料, 不得让考生传送试卷。分发试卷结束后向考生宣布考试开始, 同时提醒考生检查试卷质量, 遇有问题及时处理。
- 七、 考试开始 10 分钟后, 监考教师根据考生名单再次核验考生证件, 确认考生身份和考生名单的签字信息。开考 30 分钟内, 考生不得提前 交卷离场。
- 八、 考试开始30分钟后,迟到考生不得入场考试。监考教师清点实到

考生人数,并在监考记录表中如实记录。

- 九、 监考教师不得向考生解释任何有关试题内容的问题,对试卷印刷质量所提出的询问,应当众答复,试题有更正时应及时当众板书公布。
- 十、 监考教师要认真监督考生考试,制止考生违反考试纪律的行为。遇有考生违规、作弊事件发生,监考教师要立即没收其试卷、收缴相关身份证件和作弊工具,及时送交考务室处理,不隐瞒,不虚报。在考务室工作人员确认考生违规、作弊情节后,如实在监考记录单相应位置处记录考生身份信息,并客观公正详细说明违规、作弊情节。
- 十一、 监考教师在履行监考职责时必须佩带规定标志,严格遵守考试 作息制度,不迟到、不早退、不擅离职守,不使用手机等电子设备。
- 十二、 监考教师不得携带手机进入考场,不得进行高声谈话、吸烟、 读报、看杂志等与监考无关的行为。
- 十三、 考试结束时间到,监考教师要立即发布停止答卷指令,一名监 考教师在考场内维持秩序,其余监考教师收取试卷。试卷收齐后,安 排考生离开考场,同时补充填写监考记录单中的其他空白项,所有监 考教师签字确认,不得代为签字。监考记录单涂改无效。
- 十四、 考试结束后,监考教师将试卷按座位号从小到大的顺序排好后 交考务室收卷教师清点并签字。监考记录单一式两份,一份交收卷教师,另一份交考务室留存。
- 十五、 考试过程中, 监考教师有权制止未佩带规定标志的任何人员进 入考场。
- 十六、 监考教师要严格遵守考试时间,不得擅自提前或拖延考试开始 和结束时间。
- 十七、 监考教师不得监守自盗,不准暗示、协助或支持考生违规,不得以任何理由私留、复制试卷,也不得指使他人进行以上违规行为。